

# 國立臺東大學附屬特殊教育學校

##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代收代辦費期末審查會議記錄

時間：108 年 06 月 19 日（星期三）17 時 00 分

地點：國立臺東大學附屬特殊教育學校 3F 會議室

主持人：黨謙光代理校長

紀錄：黃伶宜註冊組長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主席致詞

貳、業務報告

- 一、107 學年度高三畢業生 9 名，因代收代辦費金額不足需補繳，補繳部分已於 6/5 全部收齊並交至出納組。

參、提案討論

案由一：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項代收代辦費用詳如附表一，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略

伍、主席結論：

陸、散會：108 年 06 月 19 日（星期三）17 時 30 分

# 國立臺東大學附屬特殊教育學校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

## 代收代辦費用收費項目及金額彙整表

項目	單價	數量	金額	說明	備註
<b>教育部助學補助(代收)總金額 18,800 元</b>					
1. 書籍費	800	1 學期	800	國教署按上下學期補助。	教育補助費預先支用於各項代辦支出致結算時餘額不足者，不足額擬向學生收取。
2. 制服費	1500	1 學年	1500	國教署按學年補助。	
3. 伙食費	3,300	5 個月	16,500	1. 國教署補助。 2. 按月補助，7、8 月不補助，每學期共 5 個月。	
<b>學校代辦支出項目</b>					
1. 交通車	5,460 ~ 13,720	1 學期	5,460 ~ 13,720	1. 市區學生每日 130 元，遠距學生每日 140 元。市區及遠距之劃分，以乘車地點距離學校 10 公里為分界。 2. 按照本學期應上課日數計算費用，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估 98 個上課日，計 12,740 ~ 13,720 元不等。 3. 住宿生依照本學期應上課日數扣除實際住宿未搭車日數計算，估 42 天，計 5,460 ~ 5,880 元不等。 4. 欲申請交通車服務，無特殊原因卻無法配合定點接送者，由計程車車資計算交通費用，每日 200~350 元不等。 5. 學生缺席達 3 日以上致扣發伙食費補助期間，不扣交通費。 6. 於每年年底，視國教署補助情形，有減免交通車學生自付額時，將辦理退費。	先由教育補助費支應，不足額個別收費。
2. 學生平安保險費	175	1 學期	175	1. 以學期計算收費。 2. 低收入戶、重度以上身障學生及重度以上身障人士之子女、原住民等需附證明者，免予繳納。	先由教育補助費支應。
3. 家長會費	100	1 學期	100	1. 以學生家長為單位，每學期收取一次，低收入戶附證明者，免予繳納。	先由教育補助費支應。

4. 團體保險費	450~770	1 學年	450~77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支應全校校內外相關活動之保險，往後活動非必要不再額外加保。(含實習、校外教學、啦啦隊比賽、畢業旅行、其他體育競賽…等)。</li> <li>2. 於第 1 學期收取。</li> <li>3. 預估金額，未滿 15 歲保險費為 450 元，15 歲以上為 770 元。多退少補。</li> </ol>	先由教育補助費支應。
5. 住宿生雜支	500	1 學期	5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支付住宿生公共生活用品及團體活動費用。</li> <li>2. 每學期繳款，退宿時多退少補，每學年並列出明細。</li> </ol>	先由教育補助費支應。
6. 陪同就診車資	250~500	1 式	250~5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陪同就診、夜間送醫將由台東大學之簽約車行計程車負責接送。本校護理師或住宿生管理員陪同。</li> <li>2. 實際費用依照該趟收據向家長收取。</li> </ol>	個別收費
7. 畢業旅行	6500	1 式	65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國小高年級(2 年 1 次)、國中 9 年級、高職 12 年級參加。</li> <li>2. 於第 1 學期收取。</li> <li>3. 預估金額，多退少補。</li> </ol>	先由教育補助費支應。
8. 戶外教育	1,000	1 學期	1,0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預估金額，視學生實際參加情形使用，多退少補。</li> </ol>	先由教育補助費支應。
9. 剩餘款保留	2,000 ~ 6,500	1 式	2,000 ~ 6,5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國小低、中年級、國中 7、8 年級、高職 10、11 年級，教育補助費如有剩餘，將保留用於畢業旅行，至多保留 6,500 元。</li> <li>2. 畢業生，第 1 學期教育補助費如有剩餘，將保留第 2 學期教育補助費預估不足額費用，視學生交通方式及住宿情形，保留 2,000 ~ 5,000 元不等。</li> </ol>	由教育補助剩餘款支應。
10. 高職部新生健檢	480	1 式	48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高職 10 年級學生參加。</li> <li>2. 於第 1 學期收取。</li> <li>3. 預估金額，多退少補。</li> </ol>	先由教育補助費支應。
11. 畢業紀念冊	900	1 式	9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支畢業生辦理畢業紀念冊所需費用。</li> <li>2. 於第 2 學期收取。</li> <li>3. 預估金額，多退少補。</li> </ol>	先由教育補助費支應。

備註：

- 1、表列各項代收代辦費用，於期末結算後多退少補。
- 2、補助費剩餘款退費須在全部收支項目完成核銷後始能辦理後續結算及退費等行政程序，需要一點時間，預計第 1 學期在 2 月中，第 2 學期在 7 月底以前會完成轉帳作業，請各位家長耐心等待。
- 3、於期末結算退費後，國中 7、8 年級，高職 10、11 年級如有剩餘，將保留退費用於畢業旅行，至多保留 6,500 元，餘發還學生。退費合計為負值者，亦保留退費至下學期合併計算。